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办公”、“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金山办公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金山办公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走访、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金山办公业务情况，对金山办公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0 年度金山办公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	2020 年度金山办公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金山办公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金山办公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	保荐机构对金山办公的内控制度的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金山办公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营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金山办公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金山办公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0 年度，金山办公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 年度，金山办公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 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作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0 年度，金山办公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当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	2020 年度，金山办公不存在前述情形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 1、经营风险

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总体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优化管理体系，将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2、行业风险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办公软件领域，WPS Office 系列产品及服务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一旦出现革新性技术导致行业格局发生巨大变动或新的替代产品出现等情况，公司短期之内也许无法进行技术突破，或不能将自身研发能力马上变现，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未来若公司自行研发的新技术或创新性的升级迭代进度、成果未达预期、新技术研发领域不符合行业技术发展大方向或研发失败，将在增加公司研发成本的同时，影响公司产品竞争力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0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
营业收入 (元)	2,260,968,393.13	1,579,520,610.25	4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8,141,265.18	400,579,204.93	11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2,028,724.54	314,528,400.91	9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14,423,730.42	585,691,496.95	158.57
<b>主要会计数据</b>	<b>2020年末</b>	<b>2019年末</b>	<b>增减变动幅度（%）</b>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54,905,919.92	6,068,580,258.44	12.96
总资产（元）	8,511,586,171.34	6,843,993,486.59	24.37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0	1.09	74.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0	1.09	74.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	0.85	56.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4	22.60	-8.9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1	17.75	-8.2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1.44	37.91	-6.47个百分点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61 亿，较上年增长 43.14%；其中办公软件授权业务 8.03 亿，较上年度增长 61.90%；办公服务订阅业务 11.09 亿，较上年度增长 63.18%；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 3.49 亿，较上年度下降 13.61%。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22%，主要源于收入增加而伴随的服务器与存储成本上涨，但同时公司致力于成本管控而使得成本增速低于收入增速。

综上，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速度较快，同时有效的控制成本，净利润增幅较大，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具有合理性。

##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办公软件和服务提供商，主要从事 WPS Office 办公软件产品及服务的设计研发及销售推广。公司产品主要包括 WPS Office 办公软件和金山词霸等，可在 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 等众多主流操作平台上应用；公司服务主要包括基于公司产品及相关文档的增值服务以及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多平台应用解决方案。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及研发优势、产品优势、服务优势、客户优势、人才优势、运营优势、品牌优势等核心竞争优势，构成公司核心竞争力。

2020 年度，公司继续深耕办公软件及服务领域，在该领域持续开展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持续保持原有竞争优势。

综上所述，2020 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 1、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公司以技术研发为核心，为维持产品及技术优势，持续投入较多研发支出。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 7.10 亿元，较 2019 年度研发支出增长 18.72%；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 31.44%，与 2019 年度研发费用率 37.91%相比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增长较快。

### 2、研发进展

2020 年度，无论从 WPS 客户端、云办公产品，还是金山文档、协同办公服务等方面，金山办公持续进行技术创新，2020 年度，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102 件，其中国内受理 88 件，境外受理 14 件；授权专利共 17 件，其中国内授权发明专利 6 件，境外授权发明专利 11 件；公司共申请外观设计专利 2 件，均为国内申请专利。

##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73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1,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45.8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63,18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45,940.27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 2019[000458]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总额 916,071,556.36 元，



其中：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675,088,365.29 元，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40,983,191.07 元，收到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142,007,294.23 元；以前年度收到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为 1,044,370.64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3,686,382,829.28 元。

公司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披露的《金山办公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 WPS 香港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43,000,000 股。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葛珂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6,177,830.46 股，与 2019 年末相比间接减持 2,823,237 股；公司董事雷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2,970,397.38 股，间接减持 187,528.10 股；公司董事求伯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967,951.88 股，间接减持 1,155,230.45 股；公司董事邹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29,091.05 股，间接减持 182,502.11 股；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章庆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276,966.19 股，间接减持 1,634,395.04 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张倩格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12,767.65 股，间接减持 82,500.00 股；公司监事彭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0,392.06 股，间接减持 29,157.68 股；公司监事庄湧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61,022.61 股，间接减持 279,700.00 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副总经理肖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072,866.80 股，间接减持 1,052,795.00 股；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宋涛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9,353.54 股；公司副总经理姜志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26,898.36 股，间接减持 238,154.00 股；公司副总经理毕晓存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182,560.17 股，间接减持 373,323.01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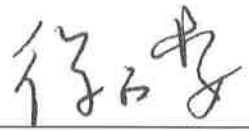
除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情形。公司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不存在减持情形；上述自然人不存在违反减持承诺的情形。

##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石晏



石一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4日